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太原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理位置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张耀庭	
项目名称	太原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太原比亚迪 EHS 动力总成及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职业病预评价				
项目简介	2024 年 5 月 14 日，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405-140171-89-01-935495，总投资 15000 万元，项目全面建成达产后，预计达到年产 60 万套新能源汽车 EHS 动力总成的生产能力。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实现年产值约 70 亿元。 本项目拟在太原比亚迪现有年产 50 万套 EHS 动力总成及零部件生产线基础上，进行技改提升，计划新购置设备 105 台（套），增加涂胶、抛丸等工艺和压铸自动码垛设备，新建智能仓储机 AGV 输送设施，实现生产管理数字化及智能化。				
项目组人员	吴洋楠、冯向丽、赵鲁华、邵锴				
现场调查人员	吴洋楠、许仑	调查时间	2024. 11. 05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张耀庭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张耀庭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影像资料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经工程分析和建设项目职业卫生学调查后，结合《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国卫疾控发[2015]92 号）、《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等标准、规范要求，结合工程分析对拟建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重点评价因子）进行筛选。综上所述，确定本次评价的重点评价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铝合金粉尘、其他粉尘、氮氧化物、氧化镁烟、高温、油雾、手传振动、噪声等。 建设项目参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该建设项目属于“（二十四）汽车制造业”中的“C362 汽车用发动机制造”，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评价结论与建议	（1）该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或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铝合金粉尘、其他粉尘、氮氧化物、氧化镁烟、高温、油雾、手传振动、噪声。 （2）建设项目总体布局符合《工业企业卫生设计标准》（GBZ1-2010）等标准、规范的要求。 （3）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和设备布局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 1-2010）等标准、规范的要求。 （4）建设项目建筑卫生学方面符合《工业企业卫生设计标准》（GBZ 1-2010）等的要求。 （5）建设项目拟采取的职业病防护措施按照本评价报告资料性附件第 6 章 F6.2 提出的补充措施				

	和标准、规范的规定进行完善后符合《工业企业卫生设计标准》（GBZ 1-2010）等的要求。 （6）建设项目拟采取的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按照本评价报告资料性附件第 6 章 F6.2.2 提出的补充措施和标准、规范的规定进行完善后符合《个人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 1 部分：总则》（GB39800.1-2020）等标准、规范的要求。 （7）建设项目应急救援措施按照本评价报告资料性附件第 6 章 F6.2.3 提出的补充措施和标准、规范的规定进行完善后可符合《工业企业卫生设计标准》（GBZ 1-2010）等的要求。 （8）建设项目职业卫生管理措施按照本评价报告资料性附件第 6 章 F6.2.6 提出的补充措施和标准、规范的规定进行完善后可符合《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 5 号）、《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 号）等的要求。综合分析，建设项目在采取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本预评价报告所提防护措施后，预计建成投产后接触职业病危害岗位作业人员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或强度）和接触水平能够满足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建设项目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无